

公司代码：603991

公司简称：至正股份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施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海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07.96万元。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527.68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7,959.50万元，母公司剩余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431.82万元。

鉴于2020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同时，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要，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已经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至正股份、至正道化、至正、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正信同创、控股股东	指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至正集团、至正企业	指	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纳华公司	指	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安益大通	指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齐楚物流	指	上海齐楚物流有限公司
Original International	指	Origin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指	上海复自道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指	至正新材料
股票、A股、新股	指	公司发行的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立信中联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聚烯烃	指	由烯烃（或两种以上烯烃）组成的聚合物，有很多品种，公司的不同产品，在化学结构上都属于聚烯烃范畴。
低烟无卤	指	通常指电缆高分子材料中不含卤素（氟、氯、溴、碘、砷），同时材料燃烧时产生的烟雾低、透明度高，不产生有毒气体。
阻燃	指	通过添加各种阻燃剂，使易燃的高分子材料具有难以燃烧的特性。

热塑性	指	高分子材料在加热时能发生流动变形，冷却后可以保持一定形状，再次加热时又可以流动的性能。
热塑性弹性体	指	既具备传统硫化橡胶的高弹性、耐老化、耐油性各项优异性能，同时又具备热塑性塑料加工方便、加工方式广的特点。因此兼具热硫化橡胶和热塑性塑料的特点，是取代传统橡胶的一种最新材料。
辐照交联	指	利用电子加速器产生的高能电子束照射高分子材料，电子束能将材料的分子链打断形成高分子自由基，然后高分子自由基重新组合，从而使原来的线性分子结构变成三维网状的分子结构。
混炼	指	把各种具有塑性的高分子材料和添加助剂均匀地混合在一起的一种工艺过程。
EVA 树脂	指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通用高分子聚合物，生产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EVA 根据成分不同有多种型号。
PE 树脂	指	聚乙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生产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之一。
POE	指	聚烯烃弹性体，美国陶氏化学公司生产而成的一种聚合物材料。对比传统的聚合物材料，POE 具有更好的加工成型性能，成型时不需加任何塑化剂；在汽车行业、电线电缆护套、塑料增韧剂等方面里都获得了广泛应用。
色母	指	一种新型高分子材料专用着色剂。
XLPE	指	化学交联聚乙烯英文名称的缩写。聚乙烯通过交联反应，使聚乙烯分子从线性结构变为三维网状结构，材料的化学和物理特性相应的得到增强。
PVC	指	聚氯乙烯的英文缩写，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的基材之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至正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Original Advanced Compound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rigin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施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帅	陈韵娴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北横沙河路268号	上海市闵行区北横沙河路268号
电话	021-54155612	021-54155612
传真	021-64095577	021-64095577
电子信箱	zzdh@sh-original.com	zzdh@sh-original.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元江路505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8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莘庄工业区北横沙河路26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8
公司网址	http://www.sh-original.com
电子信箱	zzdh@sh-original.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至正股份	603991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签字会计师姓名	于延国、金春敏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311,316,193.23	461,865,586.09	-32.60	569,777,614.2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01,441,460.42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079,600.06	-57,054,233.15	不适用	34,209,01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957,273.85	-58,722,485.06	不适用	33,560,65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92,899.93	45,662,732.98	46.71	-74,765,210.86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371,015,217.96	419,094,818.02	-11.47	488,074,650.85

资产				
总资产	571,712,508.62	689,845,578.34	-17.12	813,618,931.4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77	不适用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77	不适用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79	不适用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7	-12.61	增加0.44个百分点	7.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5	-12.97	减少0.18个百分点	7.0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8,712,399.24	116,375,260.28	53,665,175.40	72,563,35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59,955.24	-13,425,691.89	-9,694,105.38	-12,299,84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06,245.05	-13,904,418.28	-13,908,705.28	-11,137,90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70,665.02	4,658,307.12	41,850,761.51	15,113,166.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85,185.42		-537,944.70	52,235.04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0,858.44		2,650,698.54	927,53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643,438.2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				

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1,437.45		-150,104.53	-216,986.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94,397.40	-114,416.76
合计	3,877,673.79		1,668,251.91	648,361.63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光缆用绿色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被作为绝缘材料或外护套料广泛应用于电线电缆及光缆的生产过程中。公司目前产品主要分为以下三大类：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二）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四位一体的经营模式。公司自成立至今，秉承“以市场为导向，靠创新求发展”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客户为先，创新驱动，诚信务实，协作担当”的核心价值观，以市场为导向，靠创新求发展，近几年产品结构和业务规模快速发展，在细分市场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三）行业情况

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是电线电缆行业重要的上游行业，其发展与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是密不可分的。电线电缆被喻为国民经济发展的血脉，在国家发展战略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电线电缆工业是一个由市场需求为拉力，技术进步为推力，以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的创新和发展为基础而不断得到发展的行业。其发展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其他相关行业发展趋势的影响。

随着中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城市电网电缆化率持续攀升，对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专业度和质量提出了新的要求，不断推动着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发展进步。虽然目前我国是电线电缆制造大国，但不是制造强国。我国多种高端的特种电线电缆高分子材料仍依赖进口，大大制约了我国电线电缆制造企业的产品技术升级和创新。近年来，随着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积极引导和国民经济发展结构的不断调整，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下游的电力行业、核能产业、信息产业等无论在建设规模还是产品特性上均有了较大增长和改善，市场对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受益于“中国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中国制造”、“一带一路”发展、国家城乡通信设施升级改造、电网改造、清洁可再生能源建设、机车车辆、高铁网建设、轨道交通建设等政策的影响，中高端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具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和市场需求。

从整个行业看，我国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市场集中度较低，生产企业数量多但规模普遍较小，且技术等级参差不齐；行业竞争不规范，存在无序竞争现象，整个行业发展不平衡。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近几年将面临行业整合升级的迫切需求，优化产业结构，推动产业升级，从而带动提升行业整体的发展。公司是专业从事环保型低烟无卤聚烯烃电缆高分子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定位于中高端电线电缆用绿色环保型特种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市场，属于国内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领先企业中的专业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优势

1. 公司研发和检测能力出众。公司设立了研发中心及检测中心，报告期内，在不断引进行业内优秀人才、加强研发和检测队伍梯队建设的同时，经过长期的技术积累及持续的研发投入，确保公司研发能力在行业内能够持续保持领先地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 75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其中已获授权发明专利 35 项，已获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公司检测中心拥有试验设备约 180 余套，不仅有多台常规的机械性能测试设备，材料加工、样品制备设备，工艺性能检查仪器，还包括满足 UL 标准的烘箱，热变形测试设备，检测材料阻燃性能的氧指数仪、烟密度箱，欧美进口的 DSC、TGA 热分析设备，红外光谱仪，氙灯老化箱，QUV 老化试验机等多台高端检测仪器。检测中心除了能够覆盖从原材料进入公司到公司交付客户产品整个过程中的检测，以此确保公司产品的高质量外，还满足了公司客户包括终端客户的检测需求。同时，检测能力的提升也大大加强了公司基础研究能力。公司先后获得“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市创新型科技企业”等荣誉称号，技术中心被认定为“上海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检测中心的 CNAS 认证已经获得国家认证中心认可。

2. 公司注重产学研合作。公司常年与上海电缆研究所、西安交通大学等单位保持合作。公司生产的环保型低烟无卤阻燃电缆材料是“上海市名牌产品”。公司和上海电缆研究所合作研发出了满足 60 年安全寿命要求的第三代核电站（AP1000）用 1E 级 K1、K2 类核电站电缆用电缆材料，其中核电站 K1 类电缆专用绝缘料（NPS-3001）和核电站 K1 类电缆专用阻燃电缆料（NPS-3002）两类产品符合第三代核电站安全壳内 1E 级电缆用绝缘料规范要求，技术性能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二）生产优势

公司引进了全球先进的 BUSS 生产线，在产能增加的同时，产品质量也得到进一步提高。此外，公司会及时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组织安装符合自身生产需要的生产线并形成多种生产工艺。公司还配有自动化仓储系统，能够实现原材料和产品的全程追溯，全面提高生产及销售物流响应速度，大幅提升公司仓储物流管理水平，实现产品从进仓、储存到出仓的全自动化作业和监控管理，为进一步向客户提供“订单一制造一交付”全过程增值服务奠定了基础。

（三）市场优势

公司拥有强有力的销售团队，在全国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网络。“高科技的产品、高品质的人才、高品位的服务”是公司的生存基础，与客户实现双赢、求得共同发展是公司的营销策略。公司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化服务，并且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客户满意度高。

公司“至正”、“Original”品牌已经成为环保电缆材料行业的知名品牌，荣获“上海市著名商标”，在行业内的影响力越来越大。公司在产品配方上具有深厚的技术储备，且合作的主要客户为线缆行业的领军企业，公司的产品结构调整在行业中具备一定的先发优势。

（四）管理优势

公司产品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体系认证，建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产品研发程序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公司拥有一支综合素质高、理念先进的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的技术开发、企业管理和项目管理经验。通过利用信息化手段例如 ERP、OA 等系统以及管理团队的各项专业培训等，不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促进公司不断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靠创新求发展”的经营理念，积极实践“客户为先、创新驱动、诚信务实、协作担当”的核心价值观，把握市场机遇，攻坚克难。随着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的爆发，国内外宏观经济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冲击，和诸多制造业企业一样，公司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面临开工难和获客难的困境，生产经营受到较大影响。与此同时，下游光通信行业增幅减缓、电线电缆行业去产能，行业竞争加剧、融资成本高等外部因素较上一年未发生积极变化，致使公司主要产品营业收入和利润大幅下降的趋势仍未取得明显好转。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1,316,193.2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079,600.06 元。

报告期内，在电力应用领域中，受国内宏观经济及电线电缆行业去产能的进一步影响，供需关系发生变化，公司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和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两类产品的销量和销售价格较上年未出现明显增加；在通讯装备领域中，公司下游光通信行业在疫情的影响下增幅减缓，叠加 4G 网络应用的饱和和 5G 应用的建设初步开启，公司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销量和销售单价较去年同期均大幅下降，毛利也随之大幅下降。与此同时，公司刚刚取得初步成效的海外产品销售也因新冠肺炎疫情受到严重影响，不及预期。

面对以上诸多严峻挑战，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寻找新的业务亮点的发展方向不会改变，随着疫情逐渐被控制，公司产销受疫情影响的程度逐渐减小，公司将紧抓新基建领域复工复产和扩大内需带来的市场机遇，加强人力资源建设、人才培养，提高公司信息化运营效率，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量，不停探索与同行业、上下游产业的新合作模式，以期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131.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807.9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95.73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57,171.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101.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11,316,193.23	461,865,586.09	-32.60
营业成本	297,487,403.65	408,649,048.47	-27.20
税金及附加	2,740,256.23	3,968,449.88	-30.95
销售费用	7,660,088.60	24,325,030.26	-68.51
管理费用	25,293,141.09	34,606,646.89	-26.91
研发费用	15,699,400.68	26,212,017.33	-40.11
财务费用	6,698,623.26	16,259,548.06	-58.80
其他收益	1,955,607.65	2,694,216.60	-27.41
信用减值损失	-7,767,084.07	-4,974,284.64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2,781,287.68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1,685,185.42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0,762.45	60,173.83	-65.50
营业外支出	1,042,199.90	748,223.06	39.29
所得税费用	-4,701,219.51	-850,326.6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92,899.93	45,662,732.98	4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5,810.53	-15,508,234.4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38,331.20	-66,542,272.44	不适用

- 1、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期缴纳增值税所产生的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减少所致。
- 2、销售费用变动原因：主要是本年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费归集至营业成本，同时业务量减少，与业务相关的开支减少所致。
- 3、研发费用变动原因：主要是由于研发人员减少，工资费用减少所致。
- 4、财务费用变动原因：一是由于本年借款总额减少，利息支出减少；二是由于收到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前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收入所致。
- 5、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主要是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主要是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 7、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主要是资产划转过程中，土地及房屋建筑物划转至子公司缴纳的的土地增值税所致。
- 8、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主要是上期废品回收款较多所致。
- 9、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主要是产品质量赔偿支出增加所致。
- 1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业务量缩减，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支出的现金减少，以及职工人数减少，支付给职工的现金减少所致。

1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上期在建工程投入支出较大，以及本期收到关联方占用资金的利息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131.6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2.60%；同时，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27.20%。收入和成本的下降主要系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301,441,460.42	287,355,053.33	4.67	-34.69	-29.64	减少 6.8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124,659,249.02	114,012,339.10	8.54	-44.07	-41.11	减少 4.60 个百分点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47,075,192.47	39,760,353.21	15.54	3.37	-1.58	增加 4.25 个百分点
电网系统	129,707,018.93	123,370,410.38	4.89	-32.84	-29.26	减少 4.81 个百分点

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个百分点
运输费		10,211,950.64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南区	64,263,757.72	55,135,596.73	14.20	-41.96	-43.19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华东区	173,538,781.54	164,639,743.81	5.13	-41.55	-37.64	减少 5.95 个百分点
其他区	49,024,658.63	43,920,057.76	10.41	1.90	4.42	减少 2.16 个百分点
国外	14,614,262.54	13,447,704.38	7.98	151.55	155.57	减少 1.45 个百分点
运输费		10,211,950.64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主营业务分行业的情况：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销量下降所致。

2、主营业务分产品的情况：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销量下降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大幅降低，主要为销量下降、销售单价下降，相应单位固定成本升高所致。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销量下降所致；毛利率下降主要是销售单价下降，单位原材料成本上涨所致。

3、主营业务分地区的情况：

华南区、华东区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销量下降所致。国外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增加，主要是加强国外客户市场开发，本期开发新客户，同时老客户销量增加所致。

注：2020 年度，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销售运费作为合同履约成本在营业成本中列报，上期在销售费用中列报，故上期金额为 0。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吨	15,617.17	16,497.62	325.24	-39.49	-39.43	-73.02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吨	3,715.5	3,671.77	276.83	-8.45	6.63	18.76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吨	13,050.07	13,509.43	141.65	-31.67	-29.51	-76.43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和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的生产量和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根据战略进行产品结构调整，优化产品结构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原材料成本	250,610,122.08	87.21	371,484,934.11	90.96	-32.54	销量下降所致

2020 年年度报告

	人工成本	11,147,990.14	3.88	14,290,654.46	3.50	-21.99	员工减少所致
	制造费用	15,384,990.47	5.35	22,627,702.77	5.54	-32.01	销量下降所致
	运输费	10,211,950.64	3.5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原材料成本	100,051,124.74	34.82	176,508,258.99	43.22	-43.32	销量下降所致
	人工成本	6,171,339.39	2.15	7,417,111.54	1.82	-16.80	员工减少所致
	制造费用	7,789,874.97	2.71	9,679,161.56	2.37	-19.52	销量下降所致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原材料成本	37,377,205.87	13.01	36,578,201.39	8.96	2.18	原材料单价上涨所致
	人工成本	1,136,261.45	0.40	2,183,400.25	0.53	-47.96	员工减少

							所致
	制造费用	1,246,885.89	0.43	1,638,925.25	0.40	-23.92	产量下降所致
电网系统 电力电缆 用特种绝 缘高分子 材料	原材料 成本	113,181,791.47	39.39	158,398,473.73	38.78	-28.55	销量下降所致
	人工成本	3,840,389.30	1.34	4,690,142.67	1.15	-18.12	员工减少所致
	制造费用	6,348,229.61	2.21	11,309,615.96	2.77	-43.87	销量下降所致
运输费	运输费	10,211,950.64	3.5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873.2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6.0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347.5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0.0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增减额（元）	变动比率（%）
----	---------	---------	--------	---------

税金及附加	2,740,256.23	3,968,449.88	-1,228,193.65	-30.95
销售费用	7,660,088.60	24,325,030.26	-16,664,941.66	-68.51
管理费用	25,293,141.09	34,606,646.89	-9,313,505.80	-26.91
研发费用	15,699,400.68	26,212,017.33	-10,512,616.65	-40.11
财务费用	6,698,623.26	16,259,548.06	-9,560,924.80	-58.80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5,699,400.6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5,699,400.6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0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4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人员变动原因：本期研发人员较上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减员增效、优化员工结构所致。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期金额（元）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92,899.93	45,662,732.98	46.71	主要是本年业务量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的现金减少，以及职工总人数减少，支

				付给职工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5,810.53	-15,508,234.48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以及本期收到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利息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38,331.20	-66,542,272.44	不适用	主要为本期新增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507,091.10	1.66	18,688,147.12	2.71	-49.13	主要为本年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79,510,723.05	31.40	260,570,771.40	37.77	-31.11	主要为业务量减少，应收款回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948,949.55	0.17	2,817,398.33	0.41	-66.32	主要为员工备用金

						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50,560.28	0.01	470,362.88	0.07	-89.25	主要为在建工程投入减少,以及本期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67,801.62	1.29	2,693,097.12	0.39	173.58	主要为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171.00	0.02	-100.00	主要为本期预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97,467,426.14	17.05	189,800,000.00	27.51	-48.65	本期新增借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4,000,000.00	0.58	-100.00	本期归还应付票据所致
应付账款	47,446,363.53	8.30	38,915,085.81	5.64	21.92	本期支付供应商采购款减少所致
预收账款			120,347.76	0.02	-100.00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预收账款归集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82,554.39	0.01			100.00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归集至合同负债

						所致
应交税费	705,685.13	0.12	2,560,969.18	0.37	-72.44	主要为本期业务量减少,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27,595,421.26	4.83	10,817,761.89	1.57	155.09	主要为收到关联方拆入资金所致
递延收益	11,725,203.71	2.05	7,975,062.15	1.16	47.02	主要为本期新增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未分配利润	31,515,361.14	5.51	79,594,961.20	11.54	-60.41	主要为本期净利润亏损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如下：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了关于推动5G加快发展的通知，包括加快5G网络建设部署、持续加大5G技术研发力度等。同时，工业和信息化部也颁布了关于推动工业互联网加快发展的通知，其中提到要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改造升级工业互联网，建设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引导平台增强5G、人工智能、区块链、增强现实/虚拟现实等新技术支撑能力。作为上述产业链上的相关环节，电线电缆行业尤其是中高端通讯电缆和电气装备电线电缆的市场需求增加。

《中国制造2025》中提出，大力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瞄准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重点，引导社会各类资源集聚，推动优势和战略产业快速发展。其中，新材料以特种金属功能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特种无机非金属材料 and 先进复合材料为发展重点。发展高端装备，如数控机床、机器人、航天航空装备、海洋船舶装备、轨交装备、新能源车、电力装备等，这必将带动电线电缆行业，尤其是电气装备电线电缆产品以及新材料的技术进步和新一轮的产品创新。

“一带一路”的战略实施，将拉动跨境电力与输电通道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建设的发展，其中受益最大的将是电线电缆（光缆）行业。无论是“一带一路”愿景与行动文件中让电线电缆企业直接获益的跨境光缆等通信网络建设，还是跨境电力与输电通道建设以及水电、核电、风电、太阳能等间接刺激大规模电线电缆的需求，这都将是电线电缆行业重大的历史机遇，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无疑也会是最大的受益者之一。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在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中“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的“（三）行业情况”的描述。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中“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的“（二）经营模式”的描述。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EVA 树脂、PE 树脂、POE 弹性体等各种聚烯烃树脂、阻燃剂、色母、E 类共聚物等。	三网融合领域，物联网领域，4G、5G 基站建设用通讯电缆和通讯光缆等。	1. 上游原材料浮动影响；2. 市场竞争因素；3. 整体经济大环境影响。
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EVA 树脂、PE 树脂、POE 弹性体等各种聚烯烃树脂、阻燃剂、色母、E 类共聚物等。	轨道交通机车车辆、汽车 UL 电线等产品，高端装备用线缆，核电站用各种 1E 级 K1-3 类电线电缆等。	1. 上游原材料浮动影响；2. 市场竞争因素；3. 整体经济大环境影响。
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PE 树脂、POE 弹性体等各种聚烯烃树脂。	智能电网系统中、高压电力电缆，特种电力电缆，海洋电缆等。	1. 上游原材料浮动影响；2. 市场竞争因素 3. 整体经济大环境影响。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共投入研发经费 1,569.94 万元，同比减少 40.11%。

在研发硬件建设方面，公司不断完善技术中心实验室的创新功能，提升企业技术中心的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以市场为导向，靠创新求发展”的思路，持续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技术开发重点聚焦行业热点，寻求关键技术突破，深挖行业应用。通过全年的努力，技术中心综合实力得到了增强，公司行业地位整体得到了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重点技术创新及管理成果如下：

1. 2020 年公司继续专注光通讯领域用低烟无卤阻燃材料的研发，推广和开发了 5G 光缆用低烟无卤阻燃材料。积极与下游光电生产企业共同研究材料对光缆性能的影响。期间，公司不断完善 5G 光缆及 5G 光电复合缆用低烟无卤阻燃材料，重点解决了 5G 光电复合缆通过 CPR 等级燃

烧测试的难题。5G 光缆用低烟无卤阻燃材料得到了主要光缆企业的认可，实现了小批量的销售。

2. 地铁电力电缆用阻燃升级，使得材料阻燃技术需要进一步提高，公司不断优化电力电缆用 B1 级低烟无卤阻燃电缆料的性能。经过改进，我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工艺性优越，满足了更多客户的需求，实现了大批量销售。

3. 新能源汽车线用电缆料材料开发实现批量供货，125℃无卤低烟辐照交联阻燃电缆料、150℃无卤低烟辐照交联阻燃材料产品质量稳定，技术水平得到了行业内认可。

4. 核电站 1E 级电缆用低烟无卤阻燃材料开发取得阶段性的成果，国内四家有核电缆资质的企业使用我司的材料制备的 K3 核电缆，模拟件顺利通过了第三方认证。部分材料已形成了批量供货。

5. 公司检测中心 CNAS/CL01-2017（ISO/IEC17025：2017）检测实验室 CNAS 认可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公司检测中心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的审核。

6. 公司“院士专家工作站”团队有序开展了各项研发工作：“中压电力电缆用热塑性聚丙烯基绝缘及半导电屏蔽材料的研究”取得了初步成果，实验室验证材料各项指标满足要求。在院士专家团体的指导下，中压电力电缆用热塑性聚丙烯基绝缘及半导电屏蔽材料在国内大型电缆企业实现了工艺验证试验，各项指标满足设计要求。

7. 报告期内参与行业标准制定 2 项。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共有 35 项发明专利和 2 项实用新型专利处于有权状态。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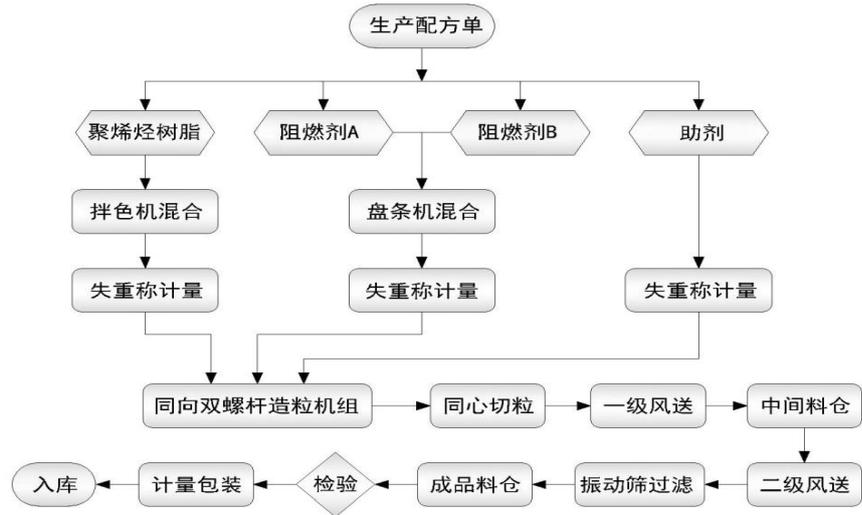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情况组织安装了符合自身生产需要的生产线并形成了多种生产工艺。公司各生产工艺所涉生产流程、工艺情况、污染物生成及处置情况等具体如下：

1. 双阶式双螺杆造粒机组工艺

双阶式双螺杆造粒机组工艺通过专用设备将聚烯烃树脂、各类阻燃剂、助剂等外购原材料按特定配方比例混合并经失重秤精确计量后送入双阶造粒机组，再经过同心切粒、风送、过滤等流程，最终生产出成品并计量包装。

作为公司主要生产工艺之一，根据生产配方的不同，生产部门通过该生产流程可以生产出公司多类产品，包括光通信电缆及光缆用环保型低烟无卤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核电站用 1E 级 K1-K3 类电缆材料除外）以及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聚烯烃及高压绝缘高分子材料等。



生产工艺流程图

2.密炼机+双螺杆造粒机组工艺

根据产品性能要求的差异，使用的弹性体材料形态有时为絮状或块状，使用密炼机+双螺杆造粒机组工艺解决了部分弹性体材料不能使用失重秤自动计量的缺陷。生产人员将聚烯烃树脂、弹性体材料、阻燃剂、助剂等原材料按配方比例称量后倒入密炼机腔体内进行混炼。混炼完成后送入双锥喂料器，双锥喂料器具有强制输送功能，将物料输送到双阶造粒机组，再经过同心切粒、风送、振动筛过滤等流程，最终生产出成品并计量包装。

通过采用该类工艺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光通信电缆及光缆用环保型低烟无卤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聚烯烃及高压绝缘高分子材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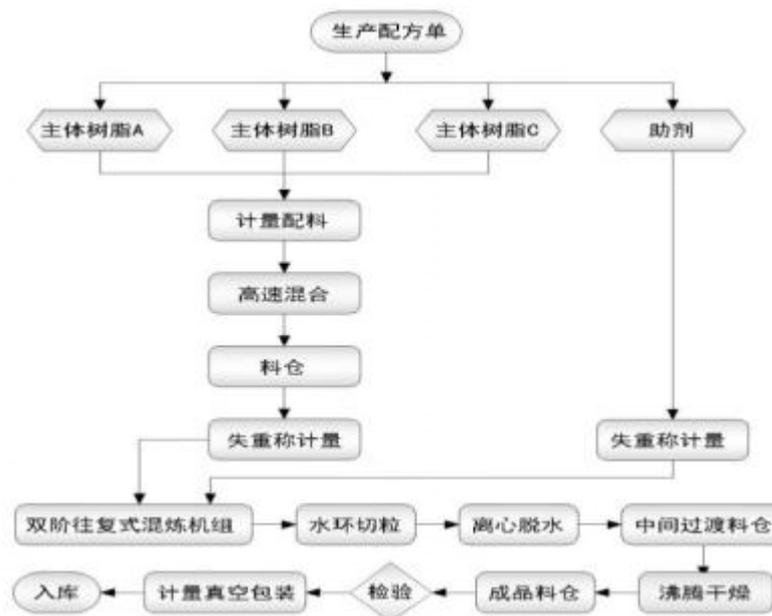
生产工艺流程图

3.双阶式往复式单螺杆工艺

(1) 国产双阶式往复单螺杆工艺

国产双阶式往复单螺杆工艺使用的各类主体树脂、助剂均为公司外购原材料，通过将各类主体树脂按一定的配方比例混合并与助剂按特定比例投入往复式机组，经过均匀混炼后输送到水环切粒，再经过离心脱水、沸腾干燥等主要步骤最终生产出成品。

该工艺主要用于生产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聚烯烃及特种高压绝缘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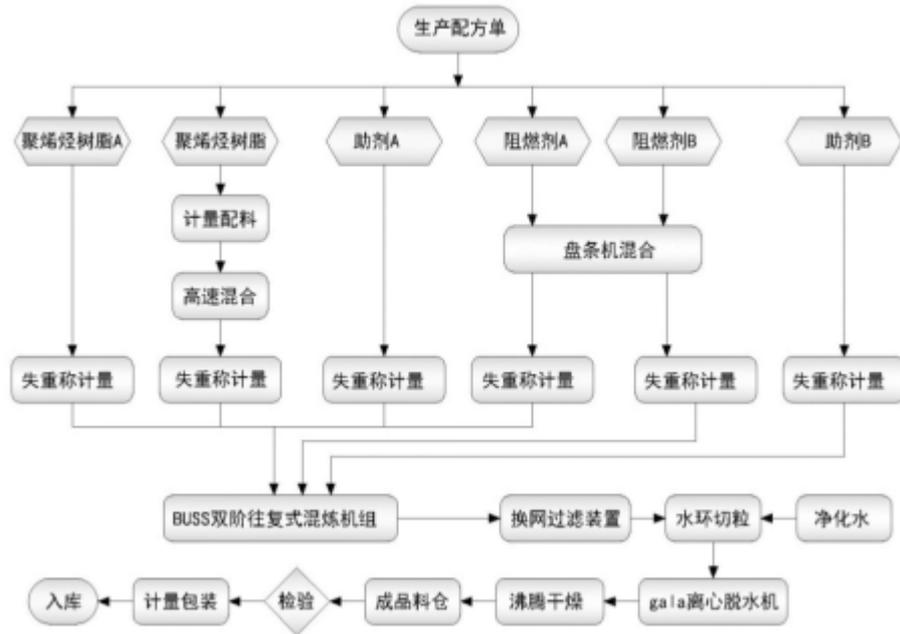


生产工艺流程图

(2) BUSS双阶往复式单螺杆工艺

采用进口BUSS往复式生产工艺，该工艺通过专业设备将聚烯烃树脂、各类阻燃剂、助剂等外购原材料按照特定的配方比例混合并经失重秤精确计量后送入往复式机组，经过均匀混炼后输送到水环切粒，再经过离心脱水、沸腾干燥等主要步骤最终生产出成品。

作为公司主要生产工艺之一，根据生产配方的不同，该生产流程可以生产出多类产品，包括核电站用 1E 级 K1-K3 类电缆用阻燃材料，光通信电缆及光缆用环保型低烟无卤聚烯烃高分子材料、电气装备线用环保型聚烯烃高分子材料以及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聚烯烃阻燃材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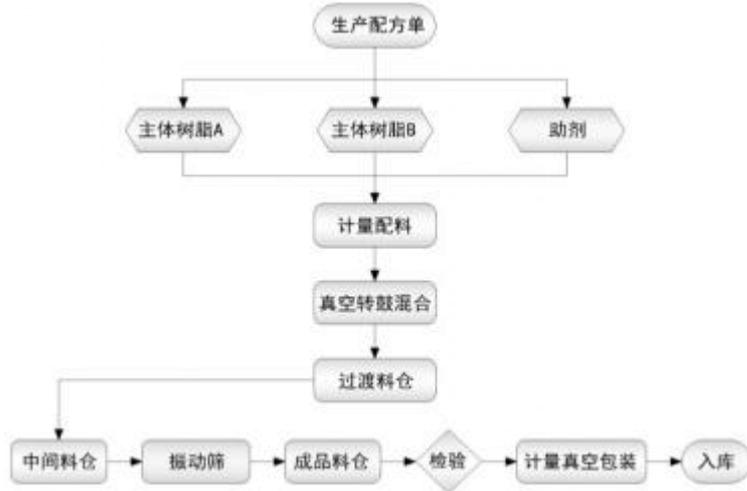


生产流程图

4. “真空转鼓”生产工艺

“真空转鼓”生产工艺通过将各类主体树脂按一定的配方比例混合并与助剂按比例投入到真空转鼓中，物料在一定的温度和压力下进行混合，达到规定的时间后，物料进入过渡料仓冷却。冷却后经过振动筛进入成品料仓，经真空包装步骤，最终生产出成品。

该工艺主要用于生产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聚烯烃及高压绝缘高分子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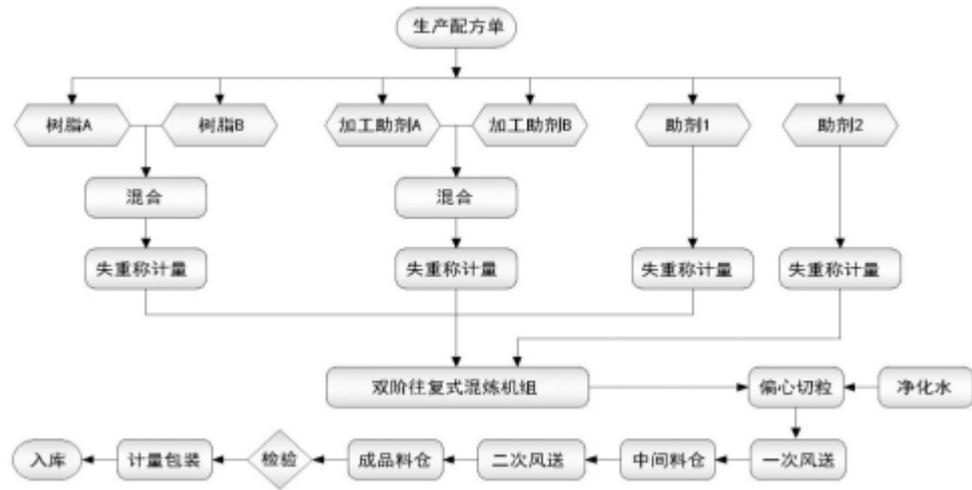


生产流程图

5. 特种高压化学交联绝缘材料生产工艺

特种高压化学交联绝缘材料生产工艺由生产部门通过将各类树脂、抗氧剂、DCP、加工助剂等材料按一定的配方比例混合投入往复单螺杆机组，并进一步通过偏心切粒、风送等主要步骤最终生产出成品。

该工艺主要用于生产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高分子绝缘材料，具体包括35kV及以下电力电缆用抗水树XLPE绝缘料、特种聚烯烃及特种高压绝缘材料。



生产工艺流程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莘庄工业园区元江路5050号厂区	22,680 吨/年	33.95	-	-	-
莘庄工业园区北横沙河路268号厂区	81,120 吨/年	38.21	-	-	-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EVA 树脂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款到发货	-16.03	5,399 吨	4,948 吨
E 类共聚物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货到 30 天付款	50.89	1,018 吨	1,020 吨
PE 树脂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款到发货	-5.39	11,358 吨	11,286 吨
POE 聚烯烃弹性体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款到发货	2.62	1,024 吨	1,082 吨
阻燃剂	按需签订采购协议	货到 30 天付款	30.18	10,459 吨	10,487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EVA 树脂致使营业成本下降，E 类共聚物及阻燃剂致使营业成本上涨，PE 树脂致使营业成本小幅下降，POE 聚烯烃弹性体致使营业成本小幅上涨，以上相关影响均存在一定的滞后性。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301,441,460.42	287,355,053.33	4.67	-34.69	-29.64	减少 6.84 个 百分点	与同行业基本保持一致
----------	----------------	----------------	------	--------	--------	---------------------	------------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新设了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和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1) 重大的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100%
成立日期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基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

	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拟将经营状况欠佳的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及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业务及其所有相关资产及负债注入全资子公司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正新材料”），并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出售全资子公司至正新材料 100% 的股权。

2020 年 11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披露了《至正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2020 年 11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方签署终止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并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了《至正股份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底，公司拥有其 100% 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电线、电缆制造。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536,825,033.56 元，净资产为 356,917,983.65 元，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74,109,438.37 元，营业利润为 -14,649,080.81 元，净利润 -11,906,622.63 元。

2. 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 2020 年底，公司拥有其 100% 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管理；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基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截至 2020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为

19,307,615.14 元，净资产为 16,812,871.35 元，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3,061,607.94 元，营业利润为-848,167.37 元，净利润-896,192.69 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世界经济深度衰退等多重严重冲击，中国率先实现复工复产，在全球主要经济体中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2.3%，经济恢复好于预期。

2020 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我国内需潜力大，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支持既促消费惠民生又调结构增后劲的“两新一重”建设，主要是：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新一代信息网络，拓展 5G 应用等，激发新消费需求、助力产业升级。加强新型城镇化建设，大力提升县城公共设施和服务能力，以适应农民日益增加的到县城就业安家需求。

城镇化和工业化是促进电线电缆行业需求增长的长期驱动因素，随着我国城镇化和工业化进程不断推进，并推动着城镇公共设施、建筑、交通、工业等诸多产业投资规模的不断增加，给电线电缆行业未来持续发展带来广阔前景，公司业务拓展迎来新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靠创新求发展”的经营理念，积极实践“客户为先、创新驱动、诚信务实、协作担当”的核心价值观，专注于中高端线缆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成为国内规模化的综合性中高端线缆新材料供应商，线缆材料行业发展的领头羊和科技创新的引导者。为完成这个目标，公司制定并坚持以下发展战略：

首先，公司坚持依靠创新驱动发展，在行业里始终保持技术领先地位。创新是引领发展和变革的第一动力，公司坚持技术和产品的创新，抓住市场发展变化趋势，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包括先进设备的使用、研发团队的梯队建设等，掌握差别化的核心技术。同时以制造为基础，以服务为导向，使制造业由提供“产品”向提供“产品+服务”转变，并对产品应用进行延伸，力争为客户提供多样化和整合性的解决方案。从国际制造业发展看，服务化已成为引领制造业产业升级和提升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公司将秉承“高品位服务”的宗旨，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

其次，公司将积极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整合优势资源，完善公司治理，实现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将寻求合理科学的产业布局，积极推进并购整合，同时也继续寻

求上下游产业链的合作机会。针对行业里企业分散度高、管理水平差及生产效率低等突出问题，乘机借势、高效整合行业里的各项优质资源，在丰富公司产品结构的同时，扩充产品线，拓展市场空间，在做大做强环保型低烟无卤聚烯烃电缆高分子材料细分市场的同时，切入电力绝缘材料领域，并采取兼并收购方式实现其他细分市场的突破，进而成为综合性电线电缆用高分子材料研发、制造及销售企业，力争发展成为行业里有重要影响力的企业。

最后，进一步加快国际市场的开拓，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深化与业内国外企业的开放合作，促进公司尽快走向国际市场。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后，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剧，同时伴随着光通信行业增幅减缓、电线电缆行业去产能，行业竞争加剧、融资成本高等因素综合影响，公司生产经营面临一定的压力。面对重重困难与考验，公司将继续以企业文化为指导思想，加强制度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依靠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的发展方式，不断提升公司自身的核心竞争力，逐步落实公司的战略规划。重点经营计划如下：

1、公司将不断丰富和调整产品结构，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抓住国家推行“新基建”的机遇，确保公司在通讯市场领先地位的前提下，进一步开发电气装备和电力市场。同时，公司将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以销售渠道建立和产品销售为切入口，探索发展国际业务的模式。

2、公司将持续加强公司的创新投入，加大技术开发力度，使公司的创新研发能力始终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检测中心各项建设，建立技术人员梯队管理模式，为营销和公司其他职能部门培养和输送专业人才。

3、公司将大力推进智能化生产制造，以质量管理体系为主线，积极利用信息化手段，优化生产流程，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加强各项费用的控制，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品牌竞争力。

4、公司将积极利用资本市场，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整合优势资源，完善公司治理，实现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将继续加大对外合作力度，积极寻找产业链上下游的各种合作机会，丰富公司产品线，扩展公司利益的新增长点，形成规模效益。

5、公司将进一步夯实内部管理工作，完善公司各项制度，规范管理机制，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工作，推动职业健康体系和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保障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研发生产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知识产权和核心非专利技术，其中核心配方和制造工艺主要体现在公司的专利技术和核心非专利技术。高新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

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

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制造工艺由整个技术研发团队掌握，不同技术人员依据专业分工分别掌握不同技术环节，以尽量减少单个技术人员掌握全部关键技术的情况出现，使得公司的技术研发不依赖于单一人员，且公司建立了严密的保密制度并在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中设置了保密条款，采取多种手段防止商业秘密的泄露。另外，公司还采取了多种措施吸引和留住人才，实行了颇具竞争力的薪酬制度。然而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公司仍无法保证未来不会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甚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二）研发能力不能及时跟进行业发展的风险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产品种类呈现多样化，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趋于精细化，对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和改进是赢得市场竞争的关键，公司必须主动地跟踪市场动向，开发适合市场需求的新配方，引入提高产品性能的新工艺，才能在市场上立于不败之地。倘若公司未来在市场发展方向的把握上出现偏差，技术研发及产品不能及时跟踪行业发展动态，将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EVA 树脂、E 类共聚物、PE 树脂、POE 聚烯烃弹性体等，这些原材料构成了公司产品的主要成本，大部分属于石油化工产品，一定程度上受国际原油市场的影响。尽管公司通过优化原材料库存管理、改进生产工艺、优化产品结构等方式从设计、生产等环节控制成本，有力地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但由于产品价格调整相对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在变动幅度上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会对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波动明显，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四）产品单一风险

线缆用高分子材料行业按产品结构可以分为综合性线缆材料生产企业和专用性线缆材料生产企业。综合性线缆材料生产企业大多都具有较长的发展历史，开始主要生产 PVC、PE 类电缆材料，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该类企业也开始生产部分无卤阻燃聚烯烃电缆材料。专用性线缆材料企业大多专业从事特种高性能环保型聚烯烃电缆高分子材料、XLPE 绝缘料、屏蔽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是专业从事环保型低烟无卤聚烯烃电缆高分子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属于专用性线缆材料生产企业。

尽管公司的核心产品环保型低烟无卤聚烯烃电缆高分子材料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为众多知名线缆生产企业所认可，同时，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持续进行新产品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但相对于综合性线缆材料生产企业，公司的现有产品仍较为单一。公司正在加快多产品线的建设，力争尽早可以为客户提供多种综合性线缆材料，但仍需要一定的时间，如未来出现市场竞争加剧、下游需求下降、产品种类发生显著变化等外部环境恶化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下游客户延伸产业链带来的市场开发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逐步成为一系列国内知名线缆生产企业专业的供应商，并参与线缆企业的产品研发，为其提高线缆产品的阻燃、耐油、耐高温以及耐磨、耐腐蚀等性能提供专业技术支持，与下游线缆企业相互依存、共同发展。但目前，存在少数线缆企业自产自用部分线缆高分子材料，对线缆材料生产企业产生一定的冲击，亦将会对公司的市场开发带来一定的风险。

（六）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运用于电力、船舶、轨道交通、通信、电气装备、建筑、新能源等众多领域，公司产品的性能不仅直接影响到相关系统、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而且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的安全，若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产品设计有缺陷将可能造成较大的损失。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体系认证，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建立了严格的产品试验与检测流程，掌握了保证产品可靠性的诸多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及生产工艺诀窍。虽然公司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给客户带来重大损失的情形，但若公司未能保持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措施的持续有效，导致出现重大产品质量问题，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七）经营规模较小带来的稳定性风险

公司的经营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未来如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较大的影响。

（八）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17,951.07万元。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集中在国有大型企业、上市公司等行业内优质企业，但仍然存在因客户信誉恶化、资金链断裂而出现坏账的风险。

（九）环保和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各类产品的生产流程中不发生化学反应，不产生危化品，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微量废气、固体废弃物、噪声等。公司重视环保工作，对污染物采取了有效的防治措施，污染物的排放符合国家相关法规的要求。随着国家环境治理的不断深入，如果未来实行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公司需要为此追加环保投入，生产经营成本会相应提高，盈利水平会相应降低。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固废及噪声可能对员工健康产生损害，需要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倘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做好相关防护工作，将可能被监管机构行政处罚，甚至可能遭受健康受损员工的法律诉讼的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为了更好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制定并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至正股份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 年度）》。

2.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57,054,233.15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574,794.03 元，减去本年已分配利润 11,925,599.68 元，本年度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9,594,961.20 元。鉴于 2019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同时，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要，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3.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07.96 万元。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527.68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959.50 万元，母公司剩余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431.82 万元。

鉴于 2020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同时，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金需要，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的比率 (%)
2020 年	0	0	0	0	-48,079,600.06	0
2019 年	0	0	0	0	-57,054,233.15	0
2018 年	0	1.60	0	11,925,599.68	34,209,014.06	34.86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	股份限售	正信同创	自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承诺主体及承诺履行期限相关议案起两年内，第一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第二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减持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如在上述两年内减持的，则减持价格不低于上市公司首次公开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予以相应调整。	在约定的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正信同创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关联方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所控制的企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单位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所控制的企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二）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在约定的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三) 本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解决关联交易	正信同创	(一)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二) 本公司作为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 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三) 本公司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本单位作为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本公司承担因此给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在约定的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正信同创	本次权益变动所支付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全部资金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等情形。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在约定的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正信同创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在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双重任职以及领取薪水情	在约定的期间持续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况；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依据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2、本承诺人资产与上市公司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上市公司资产管理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3、保证上市公司提供产品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本承诺人，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于本承诺人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实行经营管理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4、保证上市公司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5、保证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承诺人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有效且不可变更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股份限售	至正集团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向发行人回售该部分股份。	2017年3月8日至2020年3月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年度报告

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侯海良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除前述股份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本人将向公司及时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3、承诺期限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p>	在约定的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至正集团、纳华公司	<p>1、本公司及本公司除股份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未来如有，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存在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及今后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参股企业（未来如有）在目前或将来不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如果本公司或本公司除股份公司外的控股企业发现任何与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p> <p>3、如股份公司放弃该等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公司或本公司除股份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时，股份公司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公司或本公司除股份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股份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选择委托经营、租</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赁或承包经营本公司或本公司除股份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p> <p>4、在本公司及本公司除股份公司外的控股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本公司及本公司除股份公司外的控股企业将向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公司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p> <p>5、本公司承诺赔偿股份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p>					
解决同业竞争	侯海良	<p>1、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但不限于本人的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除股份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现在或将来均不存在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目前及今后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承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本人参股企业在目前或将来不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如果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除股份公司外的控股企业发现任何与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书面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如股份公司放弃该等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除股份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从事该等竞争性业务时，股份公司有权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或本人除股份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或由股份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选择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本人或本人除股份公司以外的控股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p> <p>4、在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除股份公司外的控股企业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将向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并承诺尽最大努力促使本人参股企业在上述情况下向股份公司或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p> <p>5、本人承诺赔偿股份公司因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p>					
解决关联交易	至正集团	<p>股东大会审议与本公司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本公司所代表的股份数将不参与投票表决，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董事会会议审议与本公司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本公司委派的董事将对该项决议回避表决权，也不委托其他董事代理行使表决权。本公司承诺不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地位与身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公司将尽可能避免由本公司控制或参股的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以确保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得到有效的保护。如因客观情况</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年度报告

		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					
解决关联交易	侯海良	<p>股东大会审议与本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本人所代表的股份数将不参与投票表决，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董事会会议审议与本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本人将对该项决议回避表决权，也不委托其他董事代理行使表决权。</p> <p>本人承诺不利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地位与身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人将尽可能避免由本人控制或参股的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以确保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得到有效的保护。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纳华公司	锁定期间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锁定期间届满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至正集团、纳华公司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予以相应调整。	在约定的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年度报告

其他	至正集团	<p>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第一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时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第二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减持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p> <p>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其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p> <p>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自公开道歉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纳华公司	<p>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第一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时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25%；第二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减持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25%。</p> <p>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其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p>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年度报告

		<p>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p> <p>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自公开道歉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其他	安益大通	<p>在锁定期满后拟全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其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p> <p>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自公开道歉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锁定期满 后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至正集团	<p>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如公司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股票价格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公司控股股东至正企业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满足启动条件后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至正企业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但如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至正企业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前次触发公司满足股价稳定措施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公司公告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期间的交易日），至正企业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和（2）单一会计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p> <p>若至正企业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	--	---	--	--	--	--	--

其他	至正集团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控股股东至正企业将利用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公司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启动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回购及购回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将予以相应调整。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至正企业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侯海良	<p>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如股票价格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计划。</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前次触发公司满足股价稳定措施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公司公告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完毕期间的交易日），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和（2）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2020 年年度报告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包括从至正企业/纳华公司处取得分红），同时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至正股份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将予以相应调整。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在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年度报告

其他	至正集团、侯海良	为保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作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方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方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在约定的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果未能履行相关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将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上述填补回报的承诺和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保证，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在约定的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议案》，同意豁免至正集团自愿性股份限售的承诺，具体豁免承诺内容如下：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第一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时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第二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减持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5%。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予以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豁免公司控股股东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给出了能更好地指导实务操作的规定。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	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公司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时间安排上未能达成一致，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和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改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和公司时任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侯海良先生、时任董事、财务总监迪玲芳女士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督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0]63 号）、《关于对侯海良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0]64 号）和《关于对迪玲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0]65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收到《决定书》后，公司高度重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和要求切实进行了整改，具体整改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涉及事项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7）。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董事与高管均已换届，侯海良先生不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迪玲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职务。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预计与齐楚物流、Original International Co.,Ltd 在 2020 年度产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共计为 2,800 万元人民币，该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至正股份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至正股份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2020-029 和 2020-030）及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拟将经营状况欠佳的光通信线缆、光缆用特种环保聚烯烃高分子材料及电网系统电力电缆用特种绝缘高分子材料业务及其所有相关资产及负债注入全资子公司，并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控股股东至正集团出售全资子公司 100%的股权。</p> <p>2020 年 9 月 25 日及 2020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2020-087）。</p> <p>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0 年 11 月 28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相关的公告及文件。</p> <p>2020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第 269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函后，公司高度重视，并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和要求进行逐项落实。</p> <p>2020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并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9）。鉴于《问询函》相关事项尚需与相关方进一步沟通、完善，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前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p> <p>202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终止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终止。</p>	<p>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正信同创	控股股东				0	2,000	2,000
合计					0	2,000	2,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受持续反复的“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及国内宏观经济、公司下游光通信行业增幅减缓、电线电缆行业去产能、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的综合影响，近两年来公司业绩下滑，导致公司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存在困难。控股股东正信同创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支持公司发展，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年利率为4.20%。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的需要向控股股东借款，主要有利于公司提高融资效率、统筹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流动性保障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维护自身、员工、全体股东及其他相关方利益的同时，热衷社会公益、注重行业交流并助力区域发展，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促进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主要是通过对 EVA 树脂、PE 树脂、POE 弹性体等各种聚烯烃树脂和阻燃剂、色母、E 类共聚物等基础原料进行加工改性而得到，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包括微量废气、固体废物、噪声等。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市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环保管控，经上级环保管理部门的检查、监察均符合相关规定，并按规定要求委托资质齐全的第三方定期进行微量废气、

颗粒物、噪声监测项目的检测，检测结果合格。另外，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废气治理及噪声治理设备，加强了对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噪声的收集处理及控制。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456,080	44.89				-33,456,080	-33,456,080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3,456,080	44.89				-33,456,080	-33,456,080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3,456,080	44.89				-33,456,080	-33,456,08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1,078,918	55.11				33,456,080	33,456,080	74,534,998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1,078,918	55.11				33,456,080	33,456,080	74,534,998	100.00

2020 年年度报告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74,534,998	100.00				0	0	74,534,998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系股东至正集团持有的限售股 33,456,080 股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起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至正集团	33,456,080	33,456,080	0	0	首发上市限售	2020年4月10日
合计	33,456,080	33,456,08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5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4,450	20,124,450	27.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强	6,708,148	6,708,148	9.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全权	4,472,100	4,472,100	6.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63,400	3,790,520	5.0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游桂玲	3,742,081	3,742,081	5.0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秀珍	1,702,800	1,702,800	2.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35,800	1,437,745	1.93	0	无	0	其他
杨翠君	1,285,000	1,285,000	1.7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卢淑明	1,079,700	1,079,700	1.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雨苑	1,006,600	1,006,600	1.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4,450	人民币普通股	20,124,450				

2020 年年度报告

黄强	6,708,148	人民币普通股	6,708,148
王全权	4,472,100	人民币普通股	4,472,100
上海纳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90,520	人民币普通股	3,790,520
游桂玲	3,742,081	人民币普通股	3,742,081
黄秀珍	1,7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2,800
安徽安益大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7,745	人民币普通股	1,437,745
杨翠君	1,2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5,000
卢淑明	1,07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9,700
杨雨苑	1,0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强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顾问、投资管理咨询、信息咨询（均不含限制项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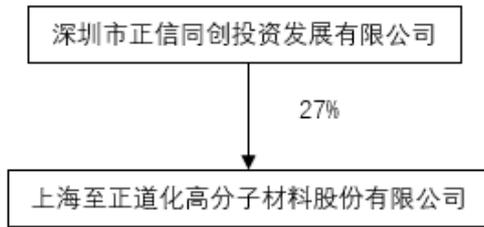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至正股份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公司原控股股东至正集团与正信同创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将至正集团持有的 20,124,450 股公司股份转让给正信同创。

2020 年 5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至正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相关股权完成协议转让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公司原控股股东至正集团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完成股份转让的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正信同创，实际控制人由侯海良先生变更为王强先生。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正信同创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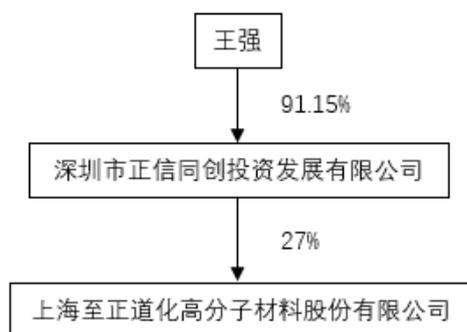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至正股份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公司原控股股东至正集团与正信同创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将至正集团持有的 20,124,450 股公司股份转让给正信同创。

2020 年 5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至正股份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相关股权完成协议转让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公司原控股股东至正集团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完成股份转让的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正信同创，实际控制人由侯海良先生变更为王强先生。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 变动 原因	报告期 内从公 司获得 的税前 报酬总 额(万 元)	是否 在公 司关 联方 获取 报酬
施君	董事长、总裁	男	40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15.05	否
林卫雄	董事	男	43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0	否
王靖	董事	女	50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0	是
侯海良	董事	男	58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27,349,900	0	-27,349,900	转让	35.70	否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杨海燕	董事、财务总监	女	38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15.05	否
左廷江	独立董事	男	40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3.00	否
卢北京	独立董事	男	37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3.00	否

2020年年度报告

卢绍锋	独立董事	男	39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3.00	否
李娜	监事会主席	女	32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0	否
林少美	监事	女	33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0	是
张香莲	职工监事	女	41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9.99	否
王帅	董事会秘书	男	31	2020年8月25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15.05	否
	副总裁			2020年6月29日							
宋刚	总工程师	男	42	2020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8日	0	0	0		29.70	否
姜宇	董事（离任）	男	55	2020年6月29日	2021年1月27日	0	0	0		0	否
翁文彪	副董事长（离任）	男	50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10,490,900	3,790,520	-6,700,380	转让、 减持	18.00	否
章玮琴	董事、董事会秘书（离任）	女	45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334,600	0	-334,600	转让	14.70	否
迪玲芳	董事、财务总监（离任）	女	43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14.70	否
刘平	董事（离任）	男	41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0	否
陈小岚	董事（离任）	女	38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0	否
戚爱华	独立董事（离任）	女	52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3.00	否
陆顺平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4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3.00	否
张爱民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2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3.00	否
崔传镇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75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0	否
沈丹英	监事（离任）	女	40	2017年4月26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5.87	否

2020年年度报告

李现春	总裁（离任）	男	58	2017年9月11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14.75	否	
宋静	副总裁（离任）	女	40	2017年9月11日	2020年6月29日	0	0	0	14.70	否	
张天明	副总裁（离任）	男	51	2017年9月11日	2020年3月18日	0	0	0	17.65	否	
合计	/	/	/	/	/	38,175,400	3,790,520	-34,384,880	/	238.9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施君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总部风控经理、深圳市华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和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林卫雄	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深圳佳贝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风控总监。曾就职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王靖	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硕士学位。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耀世荣华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深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和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侯海良	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市第十三届政协委员，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理事，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橡塑材料工作部副主任委员，热缩材料分会副理事长，电气装备线缆与电线电缆材料专家委员会委员，上海市电线电缆协会理事，上海塑料行业协会理事，上海市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理事，上海市科技企业联合会副会长。
杨海燕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曾任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监事，深圳市弘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弘安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和深圳市华大海纳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左廷江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长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合伙人。曾先后于毕马威华振（深圳）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曾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保荐代表人、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保荐代表人和广东思格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卢北京	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法律硕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广州肌安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诚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深圳市拉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涅生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卢绍锋	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明诚致慧（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副总经理、投资总监，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经理、高级经理，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深圳）有限责任公司挂牌管理部负责人、股权融资总部总经理，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总监、投资业务部总经理、投委会委员。
李娜	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德信瑞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规风控负责人。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任审计部项目经理、深圳市华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风控主管。
林少美	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监事、深圳市帝夫贸易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团聚旅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和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经理。
张香莲	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采购助理和技术助理。曾任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试验员和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人事助理。
王帅	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法学学士。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曾任恒大地产管理集团管理培训生、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和广东商达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

宋刚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曾任大电塑料（上海）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开发担当和日东电工（上海松江）有限公司技术部研发担当。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侯海良先生、翁文彪先生和章玮琴女士分别持有至正集团 81.75%、16.25%和 1.00%的股权，报告期内至正集团转让公司股份合计 33,456,08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2020 年 7 月 14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大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和 2020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2. 翁文彪先生持有纳华公司 100%的股权，报告期内纳华公司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263,4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于 2020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和 2021 年 1 月 5 日披露的《至正股份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娜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6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施君	深圳市博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	
施君	哈尔滨中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2020年12月
施君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总经理	2020年5月	2020年6月
林卫雄	深圳佳贝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风控总监	2017年3月	
王靖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	
王靖	深圳市耀世荣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9月	
王靖	深圳金榜巴士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10月	
王靖	深圳市侨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	
王靖	深圳市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月	
王靖	深圳市深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王靖	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杨海燕	深圳市华大海纳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2020年6月
杨海燕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负责人、监事	2011年5月	2020年6月
杨海燕	深圳市弘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4月	2020年6月
杨海燕	深圳市弘安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5月	2020年6月
杨海燕	深圳市华大海纳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	2020年6月
左廷江	深圳长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总裁	2017年12月	

2020 年年度报告

左廷江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2 月	2020 年 7 月
卢北京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部总监	2019 年 4 月	
卢北京	广州肌安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3 月	
卢北京	上海诚儒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卢北京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11 月	
卢北京	涅生科技（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4 月	2021 年 1 月
卢北京	深圳市容大感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2 月	
卢绍锋	明诚致慧（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合伙人、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2020 年 4 月	
卢绍锋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4 月	
侯海良	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6 月	
李娜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6 月	
李娜	深圳市德信瑞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规风控负责人	2018 年 5 月	
林少美	深圳市帝夫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7 月	
林少美	深圳市盛湖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6 月	
林少美	深圳市团聚旅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8 月	
林少美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经理	2011 年 2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弘安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弘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大海纳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团聚旅游有限公司为公司为实际控制人王强先生主要控制的企业。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年度报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监高报酬经薪酬与提名委员会提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主要以工作经验、市场同类薪酬为依据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38.91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施君	董事长	选举	换届选举
施君	总裁	聘任	聘任
林卫雄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王靖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侯海良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杨海燕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杨海燕	财务总监	聘任	聘任
姜宇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姜宇	董事	离任	辞任

2020 年年度报告

左廷江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卢北京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卢绍锋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李娜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林少美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王帅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聘任	聘任
侯海良	董事长	离任	辞任
翁文彪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章玮琴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章玮琴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辞任
迪玲芳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迪玲芳	财务总监	离任	辞任
陈小岚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刘平	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戚爱华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陆顺平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张爱民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崔传镇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选举
沈丹英	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李现春	总裁	离任	辞任
宋静	副总裁	离任	辞任

张天明	副总裁	离任	辞任
-----	-----	----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5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20
财务人员	9
行政人员	30
合计	2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
本科	16
大专	26
高中及以下	159
合计	20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对外具有竞争力、对内具有激励性和相对公平的薪酬体系。公司每年都会结合市场薪酬水平，适时进行企业薪酬水平的调整，以适应外部市场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薪酬在市场上的竞争力和对人才的吸引力。公司同时根据国家 and 地方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提供工作午餐、健康体检等公司福利。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优化培训制度，完善培训体系，以多元化的培训方式增强培训效果，设计具有针对性的培训项目。同时，公司更加侧重于技术人员、销售人员的专业技能培训，以及针对核心岗位和后备人才的领导力培训，在提高员工专业技能的同时，提升管理团队的领导力。公司旨在创造良好的学习成长氛围，致力于打造具备健全培训体系的学习型组织，为公司业务快速、稳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管理層依法各尽其责，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及公司的利益。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1.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履行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让每位股东依法享有对公司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充分行使表决权。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合规，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及决策的行为。

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各位董事均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并积极接受有关培训。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运作良好，为董事会对公司的科学决策提供充分保障，降低风险。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对公司财务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

5. 关于信息披露管理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对公司股价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予以披露，增强公司透明度，确保公司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热线、邮箱、“上

证 e 互动”以及投资者交流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倾听投资者的意见及建议，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事项过程中涉及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进行登记、备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没有发生监管部门查处和需要整改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4 月 24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29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11 月 5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其中《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而参与本次会议现场表决的股东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此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由于其他非关联股东均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亦未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因此该议案未能通过。后经公司董事会再次提交，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施君	否	6	6	6	0	0	否	1
侯海良	否	10	10	10	0	0	否	3
林卫雄	否	6	6	6	0	0	否	0
王靖	否	6	6	6	0	0	否	0
杨海燕	否	6	6	6	0	0	否	1
姜宇	否	6	6	6	0	0	否	0
左廷江	是	6	6	6	0	0	否	0
卢北京	是	6	6	6	0	0	否	0
卢绍锋	是	6	6	6	0	0	否	0
翁文彪	否	4	4	4	0	0	否	0
章玮琴	否	4	4	4	0	0	否	3
迪玲芳	否	4	4	4	0	0	否	3
陈小岚	否	4	4	4	0	0	否	0
刘平	否	4	4	4	0	0	否	0
戚爱华	是	4	4	4	0	0	否	2
陆顺平	是	4	4	4	0	0	否	1
张爱民	是	4	4	4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经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按其担任岗位职务的相关人事规定领取薪酬，薪酬构成为岗位基本工资加绩效工资。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以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个人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为考核维度，依照客观、真实原则评定其绩效表现，对照公司绩效考核方案，并与公司日常的奖惩规章制度合并执行。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内部控制相关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至正股份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了审计意见。根据其出具的《至正股份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至正股份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1]D-0447 号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正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至正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至正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附注五、（二）。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至正股份	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1）了解、测试并评价应收账款确认相关

<p>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9,444.50 万元，坏账准备 1,493.42 万元。至正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以及实际还款情况等因素。由于至正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计算过程、计提依据和会计处理，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p> <p>(3) 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测试及分析，评价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4) 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p>
<p>(二) 收入确认</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及附注五、(二十八)。至正股份 2020 年度营业收入 31,131.62 万元。至正股份收入主要为国内销售线缆用高分子材料。由于收入是至正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至正股份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 了解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进行控制测试和控制评价；</p> <p>(2)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p> <p>(3)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包括销售合同、产品供应单、出库单、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收款凭证等原始凭证，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4)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5) 选取样本，对部分客户的收入执行函证程序。</p>
<p>(三) 预付账款的真实性</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四)。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至正股份预付款项账面余额 5,204.03 万元。至正股份管理层在支付预付款项时需要考虑销售计划及需要的材料品种，到货情况及资金安排等</p>	<p>与预付款项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p>(1) 了解、测试并评价预付款项支付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 复核采购合同的条款，采购材料的项</p>

<p>因素。由于至正股份的采购量较多并且预付账款的余额较大，为此我们确定预付账款的真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目，货款支付的频率及期间内材料到货情况；</p> <p>(3) 对预付款项期后到货情况进行测试及分析，评价预付款项的合理性；</p> <p>(4) 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p> <p>(5) 挑选重要供应商进行走访，并形成走访记录。</p>
--	--

四、 其他信息

至正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至正股份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至正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至正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至正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至正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至正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于延国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春敏

中国·天津市

2021 年 4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507,091.10	18,688,147.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179,510,723.05	260,570,771.4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5,489,328.37	34,329,840.46
预付款项	七、7	52,040,315.62	52,197,662.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948,949.55	2,817,398.3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8,657,638.90	45,242,089.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73,436.97	544,973.80
流动资产合计		306,627,483.56	414,390,882.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20,028,678.51	233,243,771.39
在建工程	七、22	50,560.28	470,362.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25,964,655.52	26,670,754.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1,673,329.13	12,269,53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7,367,801.62	2,693,09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07,17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085,025.06	275,454,695.97
资产总计		571,712,508.62	689,845,578.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97,467,426.14	189,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47,446,363.53	38,915,085.81
预收款项	七、37		120,347.76
合同负债	七、38	82,554.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342,704.42	2,866,931.38
应交税费	七、40	705,685.13	2,560,969.18
其他应付款	七、41	27,595,421.26	10,817,761.89
其中：应付利息			212,412.4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331,932.08	13,694,602.15
流动负债合计		188,972,086.95	262,775,698.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1,725,203.71	7,975,06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25,203.71	7,975,062.15
负债合计		200,697,290.66	270,750,76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47,628,381.73	247,628,381.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7,336,477.09	17,336,477.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1,515,361.14	79,594,96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71,015,217.96	419,094,818.0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合计		371,015,217.96	419,094,818.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571,712,508.62	689,845,578.34

法定代表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海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38,806.77	18,688,14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3,737,807.57	260,570,771.40
应收款项融资		17,305,979.40	34,329,840.46
预付款项		211,670.52	52,197,662.1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05,670,800.43	2,817,398.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39,219.17	45,242,089.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873.45	544,973.80
流动资产合计		153,644,157.31	414,390,882.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86,533,67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238.98	233,243,771.39
在建工程			470,362.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01.78	26,670,754.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509.43	12,269,53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3,09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17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607,520.51	275,454,695.97
资产总计		540,251,677.82	689,845,578.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467,426.14	189,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
应付账款		25,083,168.70	38,915,085.81
预收款项			120,347.76
合同负债		5,244.76	
应付职工薪酬		483,484.00	2,866,931.38
应交税费		14,825.37	2,560,969.18
其他应付款		22,047,563.49	10,817,761.89
其中：应付利息			212,412.4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331,932.08	13,694,602.15
流动负债合计		156,433,644.54	262,775,698.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75,06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75,062.15
负债合计		156,433,644.54	270,750,76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7,628,381.73	247,628,381.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36,477.09	17,336,477.09
未分配利润		44,318,176.46	79,594,961.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3,818,033.28	419,094,818.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0,251,677.82	689,845,578.34

法定代表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1,316,193.23	461,865,586.0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11,316,193.23	461,865,586.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5,578,913.51	514,020,740.8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97,487,403.65	408,649,048.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740,256.23	3,968,449.88
销售费用	七、63	7,660,088.60	24,325,030.26
管理费用	七、64	25,293,141.09	34,606,646.89
研发费用	七、65	15,699,400.68	26,212,017.33
财务费用	七、66	6,698,623.26	16,259,548.06
其中：利息费用		10,783,138.44	14,830,025.96
利息收入		4,744,058.68	223,346.14
加：其他收益	七、67	1,955,607.65	2,694,216.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767,084.07	-4,974,284.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781,287.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85,185.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759,382.12	-57,216,510.5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0,762.45	60,173.8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042,199.90	748,223.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780,819.57	-57,904,559.7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701,219.51	-850,326.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79,600.06	-57,054,233.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79,600.06	-57,054,233.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079,600.06	-57,054,233.1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079,600.06	-57,054,233.1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079,600.06	-57,054,233.1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7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7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海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2,342,669.60	461,865,586.09
减：营业成本		274,032,497.91	408,649,048.47
税金及附加		2,045,058.93	3,968,449.88
销售费用		5,674,423.39	24,325,030.26
管理费用		18,426,589.38	34,606,646.89
研发费用		12,999,122.06	26,212,017.33
财务费用		4,179,271.29	16,259,548.06
其中：利息费用		8,793,344.91	14,830,025.96
利息收入		4,743,009.37	223,346.14

加：其他收益		949,678.43	2,694,216.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01,526.82	-4,974,284.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81,287.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4,860.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981,001.86	-57,216,510.52
加：营业外收入		2,718,867.92	60,173.83
减：营业外支出		67,930.45	748,223.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330,064.39	-57,904,559.75
减：所得税费用		-1,053,279.65	-850,326.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76,784.74	-57,054,233.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276,784.74	-57,054,233.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276,784.74	-57,054,233.1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345,878.99	389,062,252.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5,147.04	8,264.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1,632,721.90	119,562,67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413,747.93	508,633,195.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5,627,899.29	281,178,695.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 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 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 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 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 工支付的现金		31,368,492.81	45,165,69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0,845.56	21,059,951.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 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65,263,610.34	115,566,11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 出小计		277,420,848.00	462,970,462.45
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92,899.93	45,662,732.98
二、投资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 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 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 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1,090.00	265,486.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 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 动有关的现金		4,643,438.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4,528.22	265,48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728.72	15,773,721.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1,235,988.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8,717.69	15,773,72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5,810.53	-15,508,234.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7,910,000.00	21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910,000.00	219,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7,310,000.00	263,005,47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38,331.20	23,336,797.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248,331.20	286,342,27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38,331.20	-66,542,272.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796.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9,620.74	-36,408,570.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86,711.84	53,695,282.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7,091.10	17,286,711.84

法定代表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海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041,461.29	389,062,252.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5,147.04	8,264.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31,238.43	119,562,67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307,846.76	508,633,195.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891,347.42	281,178,695.7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70,768.46	45,165,69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30,887.06	21,059,951.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48,588.22	115,566,11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541,591.16	462,970,46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66,255.60	45,662,732.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6,090.00	265,486.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3,438.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9,528.22	265,48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368.72	15,773,721.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988.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357.69	15,773,72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4,170.53	-15,508,234.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7,910,000.00	21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910,000.00	219,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7,310,000.00	263,005,47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38,331.20	23,336,797.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248,331.20	286,342,27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38,331.20	-66,542,272.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796.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47,905.07	-36,408,570.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86,711.84	53,695,282.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8,806.77	17,286,711.84

法定代表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海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 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28,381.73				17,336,477.09		79,594,961.20		419,094,818.02		419,094,818.02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74,534,998.00				247,628,381.73				17,336,477.09		79,594,961.20		419,094,818.02		419,094,818.02

2020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28,381.73				17,336,477.09		31,515,361.14		371,015,217.96
													371,015,217.96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0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28,381.73				17,336,477.09		148,574,794.03		488,074,650.85		488,074,65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534,998.00				247,628,381.73				17,336,477.09		148,574,794.03		488,074,650.85		488,074,650.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979,832.83		-68,979,832.83		-68,979,832.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054,233.15		-57,054,233.15		-57,054,233.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0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925,599.68		-11,925,599.68		-11,925,599.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925,599.68		-11,925,599.68		-11,925,599.6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20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534,998.00				247,628,381.73			17,336,477.09		79,594,961.20		419,094,818.02		419,094,818.02

法定代表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海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534,998 .00				247,628,38 1.73				17,336,47 7.09	79,594,96 1.20	419,094,8 18.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534,998 .00				247,628,38 1.73				17,336,47 7.09	79,594,96 1.20	419,094,8 18.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5,276,78 4.74	- 35,276,78 4.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5,276,78 4.74	- 35,276,78 4.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0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0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534,998				247,628,38				17,336,47	44,318,17	383,818,0
	.00				1.73				7.09	6.46	33.28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4,534,998				247,628,38				17,336,47	148,574,7	488,074,6
	.00				1.73				7.09	94.03	5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4,534,998				247,628,38				17,336,47	148,574,7	488,074,6
	.00				1.73				7.09	94.03	50.85

2020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8,979.83	68,979.83
											2.83	2.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7,054.23	57,054.23
											3.15	3.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11,925.59	11,925.59
											9.68	9.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11,925.59	11,925.59
											9.68	9.68

2020 年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534,998				247,628,38				17,336,47	79,594,96	419,094,8
	.00				1.73				7.09	1.20	18.02

法定代表人：施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海燕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27 日注册成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70201458T。2017 年 3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603991，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类。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7,453.4998 万元，注册地：上海，注册地址：上海市莘庄工业园区元江路 5050 号。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低烟无卤阻燃（HFFR）热塑性化合物和辐照交联化合物以及其他工程塑料、塑料合金、绝缘塑料，销售自产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者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三、(二十七)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前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应收票据依据持有意图划分为应收款项融资。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通过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组合和依据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除单项计提坏账的所有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风险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在此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银行承兑汇票违约风险低，期限短，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本公司确定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本公司以商业承兑汇票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都将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动，并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对于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组合和依据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组合（除单项计提坏账的所有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押金、备用金组合	应收押金、备用金等
应收退税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或政府补贴款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50	0-5%	1.90%-5.00%
生产设备	直线法	8-15	0-5%	6.33%-12.50%
研发设备	直线法	8	0-5%	11.9%-12.5%
办公设备	直线法	5	0-5%	19%-2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0-5%	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专有技术	10 年	直线法	估计受益年限
商标权	10 年	直线法	估计受益年限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	估计受益年限
软件	5 年	直线法	估计受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权利有效期
其他	10 年	直线法	估计受益年限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赁厂房装修费、软件使用费和信息披露费。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租赁厂房装修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在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软件使用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在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信息披露费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在预计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	-------------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

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收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经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外销收入：公司在产品出库并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以船运公司签发的货运提单日期确认产品出口销售收入。此种交易模式下，公司负责在约定的装运港和期限内将产品装上指定的船只，客户在产品报关离岸后获得货运提单时取得商品控制权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公司根据合同订单约定，将产品运至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由客户验收确认数量及质量；产品经客户检测确认后，公司凭出库单、客户验收单据（或类似确认风险转移的文件、邮件）确认的产品品名数量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也可能表现为政府向企业无偿划拨非货币性长期资产的形式。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

务报表不做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已结算未完工、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董事会审批	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的预收账款减少 120,347.76；合同负债增加 120,347.76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82,554.39	-5,244.76
合同负债	82,554.39	5,244.76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 2020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10,211,950.64	7,959,098.27
销售费用	-10,211,950.64	-7,959,098.27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88,147.12	18,688,147.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0,570,771.40	260,570,771.40	
应收款项融资	34,329,840.46	34,329,840.46	
预付款项	52,197,662.16	52,197,662.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17,398.33	2,817,398.3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242,089.10	45,242,089.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4,973.80	544,973.80	
流动资产合计	414,390,882.37	414,390,882.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3,243,771.39	233,243,771.39	
在建工程	470,362.88	470,362.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670,754.38	26,670,754.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269,539.20	12,269,53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3,097.12	2,693,09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171.00	107,17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454,695.97	275,454,695.97	
资产总计	689,845,578.34	689,845,578.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9,800,000.00	189,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账款	38,915,085.81	38,915,085.81	
预收款项	120,347.76		-120,347.76
合同负债		120,347.76	120,347.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66,931.38	2,866,931.38	
应交税费	2,560,969.18	2,560,969.18	
其他应付款	10,817,761.89	10,817,761.89	
其中：应付利息	212,412.43	212,412.4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694,602.15	13,694,602.15	
流动负债合计	262,775,698.17	262,775,698.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75,062.15	7,975,06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75,062.15	7,975,062.15	
负债合计	270,750,760.32	270,750,76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7,628,381.73	247,628,381.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36,477.09	17,336,477.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594,961.20	79,594,96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419,094,818.02	419,094,818.0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19,094,818.02	419,094,818.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689,845,578.34	689,845,578.3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688,147.12	18,688,147.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0,570,771.40	260,570,771.40	
应收款项融资	34,329,840.46	34,329,840.46	
预付款项	52,197,662.16	52,197,662.16	
其他应收款	2,817,398.33	2,817,398.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5,242,089.10	45,242,089.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4,973.80	544,973.80	
流动资产合计	414,390,882.37	414,390,882.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3,243,771.39	233,243,771.39	
在建工程	470,362.88	470,362.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670,754.38	26,670,754.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269,539.20	12,269,53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3,097.12	2,693,09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171.00	107,171.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454,695.97	275,454,695.97	
资产总计	689,845,578.34	689,845,578.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9,800,000.00	189,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账款	38,915,085.81	38,915,085.81	
预收款项	120,347.76		-120,347.76
合同负债		120,347.76	120,347.76
应付职工薪酬	2,866,931.38	2,866,931.38	
应交税费	2,560,969.18	2,560,969.18	
其他应付款	10,817,761.89	10,817,761.89	
其中：应付利息	212,412.43	212,412.4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694,602.15	13,694,602.15	
流动负债合计	262,775,698.17	262,775,698.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75,062.15	7,975,06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75,062.15	7,975,062.15	
负债合计	270,750,760.32	270,750,76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7,628,381.73	247,628,381.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36,477.09	17,336,477.09	
未分配利润	79,594,961.20	79,594,961.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9,094,818.02	419,094,818.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9,845,578.34	689,845,578.3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2018 年，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31001055。根据规定，本公司自 2018 年 11 月 2 日起，企业所得税率为 15%，有效期三年。

2、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符合小微企业政策，2020 年纳税年度享受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

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781.40	82,235.29
银行存款	9,489,309.70	17,204,476.55
其他货币资金		1,401,435.28
合计	9,507,091.10	18,688,147.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77,161,277.31
7-12 个月	42,469,070.38
1 年以内小计	119,630,347.69
1 至 2 年	36,555,762.42
2 至 3 年	37,562,554.12
3 年以上	696,300.00
合计	194,444,964.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591,700.00	3.39	2,126,180.00	32.26	4,465,520.00	1,009,800.00	0.38	1,009,800.00	100.00	
其中：										

2020 年年度报告

单 项 金 额 不 重 大 但 单 独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的 应 收 账 款	6,591,700 .00	3.3 9	2,126,18 0.00	32. 26	4,465,520 .00	1,009,800 .00	0.3 8	1,009,8 00.00	100. 00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87,853,2 64.23	96. 61	12,808,0 61.18	6.8 2	175,045,2 03.05	266,610,3 18.28	99. 62	6,039,5 46.88	2.27	260,570,7 71.4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853,264.23	96.61	12,808,061.18	6.82	175,045,203.05	266,610,318.28	99.62	6,039,546.88	2.27	260,570,771.40
合计	194,444,964.23	/	14,934,241.18	/	179,510,723.05	267,620,118.28	/	7,049,346.88	/	260,570,771.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丽水兴乐电缆有限公司	623,300.00	623,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兴乐电缆有限公司	386,500.00	38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吉青电缆实业 有限公司	5,581,900.00	1,116,380.00	2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591,700.00	2,126,180.00	32.2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77,161,277.31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39,720,858.38	1,986,042.92	5.00
1-2 年	33,722,074.42	3,372,207.44	10.00
2-3 年	37,249,054.12	7,449,810.82	20.00
合计	187,853,264.23	12,808,061.1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009,800.00	1,116,380.00				2,126,180.00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6,039,546.88	6,768,514.30				12,808,061.18
合计	7,049,346.88	7,884,894.30				14,934,241.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33,103,264.09	17.02	4,553,133.82
第二名	22,104,161.43	11.37	3,031,322.44
第三名	9,828,000.00	5.05	491,400.00
第四名	8,346,972.00	4.29	297,640.27
第五名	8,265,108.51	4.25	37,276.83
合计	81,647,506.03	41.98	8,410,773.3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5,489,328.37	34,329,840.46
合计	25,489,328.37	34,329,840.4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7,366,376.68	
商业承兑汇票		12,331,932.08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210,401.31	69.58	48,164,997.27	92.27
1 至 2 年	15,829,914.31	30.42	4,032,664.89	7.73
合计	52,040,315.62	100.00	52,197,662.1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514,967.69	16.36
第二名	6,146,374.95	11.81
第三名	5,463,362.33	10.50
第四名	5,134,365.39	9.87
第五名	4,735,106.71	9.10
合计	29,994,177.07	57.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48,949.55	2,817,398.33
合计	948,949.55	2,817,398.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23,851.44
1 年以内小计	923,851.44
1 至 2 年	55,572.00
合计	979,423.4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6,072.00	632,913.45
其他	913,351.44	2,332,769.00
合计	979,423.44	2,965,682.4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48,284.12		148,284.12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48,284.12		148,284.12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17,810.23		117,810.2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30,473.89		30,473.8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645.67		28,342.07			3,303.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638.45		89,468.16			27,170.29
合计	148,284.12		117,810.23			30,473.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出口退税款	369,945.66	1 年以内	37.77	-
第二名	车辆处置款	260,000.00	1 年以内	26.55	13,000.00
第三名	车辆处置款	105,000.00	1 年以内	10.72	5,250.00
第四名	公租房租金	65,767.00	1 年以内	6.71	3,288.35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55,572.00	1-2 年	5.67	2,778.60
合计	/	856,284.66	/	87.42	24,316.9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249,244.15		18,249,244.15	28,293,051.92		28,293,051.92
在产品						
发出商品	16,287,529.98	2,781,287.68	13,506,242.30	9,164,916.76	2,781,287.68	6,383,629.08
库存商品	6,902,152.45		6,902,152.45	10,565,408.10		10,565,408.10
合计	41,438,926.58	2,781,287.68	38,657,638.90	48,023,376.78	2,781,287.68	45,242,089.1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781,287.68					2,781,287.68
合计	2,781,287.68					2,781,287.6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未抵扣增值税	471,036.97	

预缴税金及附加	2,4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544,973.80
合计	473,436.97	544,973.80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0,028,678.51	233,243,771.3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20,028,678.51	233,243,771.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研发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 余额	184,802,398.40	74,018,945.44	7,903,508.06	9,098,935.70	4,101,831.38	279,925,618.98
2.本期 增加金额	559,828.65	129,939.87		193,116.55		882,885.07
(1) 购置		129,939.87		42,674.07		172,613.94
(2) 在建工程转 入	559,828.65			150,442.48		710,271.13
(3) 企业合并增 加						
3.本期 减少金额		3,591,547.44	90,883.03	787,447.91	1,053,576.21	5,523,454.59
(1) 处置或报废		3,591,547.44	90,883.03	787,447.91	1,053,576.21	5,523,454.59
4.期末 余额	185,362,227.05	70,557,337.87	7,812,625.03	8,504,604.34	3,048,255.17	275,285,049.46
二、累计折 旧						
1.期初 余额	15,440,456.42	22,138,668.73	3,246,052.36	2,824,305.52	3,032,364.56	46,681,847.59
2.本期 增加金额	3,572,544.22	6,318,938.81	895,407.83	1,446,527.70	345,397.30	12,578,815.86
(1) 计提	3,572,544.22	6,318,938.81	895,407.83	1,446,527.70	345,397.30	12,578,815.86

3.本期 减少金额		2,489,258.36	90,883.03	694,604.70	729,546.41	4,004,292.50
(1) 处置或报废		2,489,258.36	90,883.03	694,604.70	729,546.41	4,004,292.50
4.期末 余额	19,013,000.64	25,968,349.18	4,050,577.16	3,576,228.52	2,648,215.45	55,256,370.95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166,349,226.41	44,588,988.69	3,762,047.87	4,928,375.82	400,039.72	220,028,678.51
2.期初 账面价值	169,361,941.98	51,880,276.71	4,657,455.70	6,274,630.18	1,069,466.82	233,243,771.3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0,560.28	470,362.88
工程物资		
合计	50,560.28	470,362.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JG1911 新厂危险品中间库和小料配制间新建项目				165,791.96		165,791.96
新厂区监控设备改造				150,442.48		150,442.48
老厂车间西侧环保设备及冷却塔区域噪声治理				154,128.44		154,128.44
JG1908 新厂区立体仓库改造工程	4,283.19		4,283.19			
YBXM004 新厂叉车充电区域建设	26,808.07		26,808.07			
JG2005 新厂区无卤车间空调系统整改	19,469.02		19,469.02			
合计	50,560.28		50,560.28	470,362.88		470,362.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期初 余额	27,544,074.60	2,927,248.12	6,020,000.00	1,858,309.01	1,500,000.00		39,849,631.73
2.本期 增加金额		215,929.20		2,644.96		127,900.00	346,474.16

(1)购置		215,929.20		2,644.96		127,900.00	346,474.16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7,544,074.60	3,143,177.32	6,020,000.00	1,860,953.97	1,500,000.00	127,900.00	40,196,105.8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910,938.48	1,204,477.07	6,020,000.00	543,461.80	1,500,000.00		13,178,877.35
2.本期增加金额	553,119.00	197,117.17		299,139.35		3,197.50	1,052,573.02
(1)计提	553,119.00	197,117.17		299,139.35		3,197.50	1,052,573.0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 余额	4,464,057.48	1,401,594.24	6,020,000.00	842,601.15	1,500,000.00	3,197.50	14,231,450.37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1)处 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23,080,017.12	1,741,583.08		1,018,352.82		124,702.50	25,964,655.52
2.期初 账面价值	23,633,136.12	1,722,771.05		1,314,847.21			26,670,754.3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修缮改造支出	11,993,927.93	360,498.79	831,311.76		11,523,114.96
信息披露费	117,924.43		94,339.68		23,584.75
软件使用费	157,686.84	90,482.51	121,539.93		126,629.42
合计	12,269,539.20	450,981.30	1,047,191.37		11,673,329.13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746,002.75	4,436,500.69	9,978,918.68	1,496,837.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入	11,725,203.71	2,931,300.93	7,975,062.15	1,196,259.32
合计	29,471,206.46	7,367,801.62	17,953,980.83	2,693,097.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05,836,007.52	57,054,233.15
合计	105,836,007.52	57,054,233.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12,897,416.94		
2029 年	55,222,136.18	57,054,233.15	
2030 年	37,716,454.40		
合计	105,836,007.52	57,054,233.1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107,171.00		107,171.00
合计				107,171.00		107,171.0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7,467,426.14	189,8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97,467,426.14	189,8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保证借款见“九、（四）2、关联担保情况”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货款	43,301,370.77	38,915,085.81
其他	4,144,992.76	
合计	47,446,363.53	38,915,085.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2,554.39	120,347.76
合计	82,554.39	120,347.7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57,622.74	29,414,264.91	28,919,593.23	2,952,294.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9,308.64	385,932.56	795,241.20	
三、辞退福利		2,044,068.38	1,653,658.38	390,41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866,931.38	31,844,265.85	31,368,492.81	3,342,704.4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85,749.14	25,491,847.69	24,877,138.91	2,700,457.92

二、职工福利费		1,140,766.62	1,140,766.62	
三、社会保险费	274,970.60	1,864,529.60	1,957,915.70	181,584.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5,850.21	1,698,032.06	1,770,464.00	163,418.27
工伤保险费	21,143.86	6,617.44	27,761.30	
生育保险费	17,976.53	159,880.10	159,690.40	18,166.23
四、住房公积金	96,903.00	917,121.00	943,772.00	70,2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57,622.74	29,414,264.91	28,919,593.23	2,952,294.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96,900.48	374,242.42	771,142.90	
2、失业保险费	12,408.16	11,690.14	24,098.3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09,308.64	385,932.56	795,24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7,299.47	1,332,139.2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38,905.12	242,388.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64.97	66,606.96
房产税	417,226.60	793,964.46
教育费附加	9,864.97	39,964.18
土地使用税	13,398.98	36,763.95
其他税费	19,125.02	49,142.28
合计	705,685.13	2,560,969.1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12,412.4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595,421.26	10,605,349.46
合计	27,595,421.26	10,817,761.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2,412.4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12,412.4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品备件采购及修理费		2,865,304.73
运输费	5,840,081.45	5,363,111.28
公租房押金	68,779.80	24,503.00

借款	20,004,666.67	
其他	1,681,893.34	2,352,430.45
合计	27,595,421.26	10,605,349.4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票	12,331,932.08	13,694,602.15
合计	12,331,932.08	13,694,602.1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2020 年年度报告

政府补助	7,975,062.15	5,455,000.00	1,704,858.44	11,725,203.7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7,975,062.15	5,455,000.00	1,704,858.44	11,725,203.7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超高压 110KV 特种电线电缆高分子材料产业化项目	5,664,400.00	3,850,000.00		1,232,600.00		8,281,800.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高压耐水树 XLPE 绝缘料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75,000.00			37,500.00		37,500.00	与资产相关
三代核电站 1E 级电缆用低烟无卤材料	150,662.15			65,758.44		84,903.71	与资产相关
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智能建筑线缆用长寿命环保绝缘材料	2,085,000.00	1,605,000.00		369,000.00		3,321,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975,062.15	5,455,000.00		1,704,858.44		11,725,203.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4,534,998.00						74,534,998.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7,628,381.73			247,628,381.7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47,628,381.73			247,628,381.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336,477.09			17,336,477.0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7,336,477.09			17,336,477.0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9,594,961.20	148,574,794.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9,594,961.20	148,574,794.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079,600.06	-57,054,233.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925,599.6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515,361.14	79,594,961.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1,441,460.42	287,355,053.33	461,550,400.93	408,403,291.34

其他业务	9,874,732.81	10,132,350.32	315,185.16	245,757.13
合计	311,316,193.23	297,487,403.65	461,865,586.09	408,649,048.47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311,316,193.23	/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9,874,732.81	/
减：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01,441,460.42	/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64.97	572,368.40
教育费附加	9,864.97	343,421.04
资源税		
房产税	2,020,874.96	2,445,379.42
土地使用税	73,527.91	73,527.9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621,203.42	362,234.88
其他	4,920.00	171,518.24
合计	2,740,256.23	3,968,449.8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5,463,494.14
工资及社会保险费	3,347,949.45	4,555,587.36
差旅费	738,609.75	883,054.20
业务招待费	1,158,281.09	1,387,725.72
展览及广告费	372,877.72	794,131.12
其他销售费用	2,042,370.59	1,241,037.72
合计	7,660,088.60	24,325,030.2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会保险费	8,856,798.61	11,238,051.70
折旧及摊销	3,999,895.56	3,988,306.04
办公费	992,253.73	1,121,664.26
车辆费	204,525.22	454,862.34
其他管理费用	11,239,667.97	17,803,762.55
合计	25,293,141.09	34,606,646.8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5,426,301.51	8,654,049.27
直接投入	8,081,940.18	15,776,510.37
折旧	1,304,292.72	1,183,383.37
无形资产摊销	247,929.15	33,503.67
其他	638,937.12	564,570.65
合计	15,699,400.68	26,212,017.3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费用	10,783,138.44	14,830,025.96
减：利息收入	-4,744,058.68	-223,346.14
汇兑损益	163,969.12	-11,867.93
其他	495,574.38	1,664,736.17
合计	6,698,623.26	16,259,548.0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40,858.44	2,650,698.5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4,749.21	43,518.06
合计	1,955,607.65	2,694,216.60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特种高压耐水树 XLPE 绝缘料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7,500.00	37,500.00	与资产相关
超高压 110KV 特种电线电缆高分子材料产业化项目补贴	1,232,600.00	115,600.00	与资产相关
三代核电站 1E 级电缆用低烟无卤材料项目补贴	65,758.44	65,758.43	与资产相关
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智能建筑线缆用长寿命环保绝缘材料	369,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度闵行质量奖 标准创新奖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知识产权专利 补贴	5,000.00	9,000.00	与收益相关
印度展位补贴	27,5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先进奖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2020 年第 五批一般资助费)	2,5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失业保险支持 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112,806.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上海市专利工 作试点示范项目补贴		249,698.11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资助补 贴		18,136.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奖励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园区 2019 年重点项目 立项资金补助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日本展位补贴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国际贸易促进 委员会补贴		25,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40,858.44	2,650,698.5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884,894.30	-4,894,484.0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7,810.23	-79,800.6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7,767,084.07	-4,974,284.6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781,287.6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781,287.6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85,185.42	
合计	-1,685,185.4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 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20,762.45	60,173.83	20,762.45
合计	20,762.45	60,173.83	20,762.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合计	156,340.25	537,944.70	156,340.25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损失	156,340.25	537,944.70	156,340.25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税收滞纳金	67,930.45	124,082.15	67,930.45

产品质量赔偿支出	817,929.20	36,196.21	817,929.20
合计	1,042,199.90	748,223.06	1,042,199.9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515.01	-446,408.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74,704.50	-403,918.15
合计	-4,701,219.51	-850,326.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2,780,819.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917,122.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24,983.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515.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4,282.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81,822.4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968,703.48
所得税费用	-4,701,219.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代垫款	54,411,654.50	117,076,445.08
专项补贴、补助款	5,698,249.21	2,182,142.00
利息收入	100,620.46	223,346.14
营业外收入	20,762.45	80,745.49
受限货币资金收回	1,401,435.28	
合计	61,632,721.90	119,562,678.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代垫款	46,864,182.48	88,639,875.40
销售费用支出	3,683,566.21	14,719,924.88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支出	14,647,931.20	12,206,319.56
滞纳金	67,930.45	
合计	65,263,610.34	115,566,119.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1,235,988.97	
合计	1,235,988.9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079,600.06	-57,054,233.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81,287.68

信用减值损失	7,767,084.07	4,974,284.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578,815.86	11,024,921.2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052,573.02	677,153.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7,191.37	343,980.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5,185.4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340.25	537,944.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64,616.39	14,850,822.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74,704.50	-403,91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84,450.20	20,865,049.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950,725.64	94,109,150.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161,673.55	-47,043,710.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92,899.93	45,662,732.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07,091.10	17,286,711.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286,711.84	53,695,282.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79,620.74	-36,408,570.1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507,091.10	17,286,711.84
其中：库存现金	17,781.40	82,235.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89,309.70	17,204,476.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7,091.10	17,286,711.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0.59	6.5249	3.85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20,079.95	6.5249	2,088,489.67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特种高压耐水树 XLPE 绝缘料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7,500.00	递延收益	37,500.00
超高压 110KV 特种电线电缆高分子材料产业化项目补贴	1,232,600.00	递延收益	1,232,600.00
三代核电站 1E 级电缆用低烟无卤材料项目补贴	65,758.44	递延收益	65,758.44
重大产业技术攻关项目-智能建筑线缆用长寿命环保绝缘材料	369,000.00	递延收益	369,000.00
合计	1,704,858.44	递延收益	1,704,858.4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019 年度闵行质量奖标准创新奖补贴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知识产权专利补贴	5,000.00	5,000.00	9,000.00	其他收益
印度展位补贴	27,500.00	27,500.00		其他收益
企业先进奖	1,000.00	1,000.00		其他收益
专利资助费（2020 年第五批一般资助费）	2,500.00	2,500.00		其他收益
上海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112,806.00	
2015 年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示范项目补贴			249,698.11	
国家知识产权资助补贴			18,136.00	
科技创新奖奖励			2,000.00	
园区 2019 年重点项目立项资金补助			2,000,000.00	
日本展位补贴			15,000.00	
上海市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补贴			25,200.00	
合计	236,000.00	236,000.00	2,431,840.11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发生新设企业合并的情况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设立了全资控股子公司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和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并于 2020 年 8 月分别向其投资净资产 36,882.46 万元、1,770.91 万元。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制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和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故自设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00		新设
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业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货币资金及应收客户款项。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它大中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对客户信用质量进行定期评估，并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和历史信用记录设定信用条款。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或取消信用期、减少或取消信用额度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

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福州通尔达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昆明昆宝电线电缆制造有限公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及大型企业，商业信用良好，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逾期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亦对应收款项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本公司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其他价格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00	27%	2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强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侯海良	其他
冯琪虹	其他
上海齐楚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
Original International Co.,Ltd	其他
上海朴彦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赋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赋美科贸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信宇至正电缆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惠州市至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上海齐楚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786,363.75	14,308,148.69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侯海良、冯琪虹	15,000,000.00	2020/2/20	2023/2/19	否
侯海良、冯琪虹	15,000,000.00	2020/2/20	2023/2/19	否
侯海良、冯琪虹	90,000,000.00	2018/11/27	2021/11/26	否
侯海良、冯琪虹	27,000,000.00	2020/4/14	2021/4/13	否
侯海良、冯琪虹	49,000,000.00	2019/06/10	2024/06/10	否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07/01	2025/07/01	否
侯海良、冯琪虹、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7/24	2023/7/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0-12-30	2021-6-29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8.91	336.4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收到关联方的利息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海至正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643,438.22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齐楚物流有限公司	5,660,875.88	4,450,000.4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借款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上海农商银行闵行支行共贷款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系由侯海良和冯琪虹提供保证。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上海浦发银行闵行支行共贷款 10,000,000.00 元，该借款系由侯海良、冯琪虹和上海市中小微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提供保证。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上海嘉定民生村镇银行共贷款 20,000,000.00 元，该借款系由侯海良和冯琪虹提供保证。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中国银行莲花南路支行共贷款 22,400,000.00 元，该借款系由侯海良、冯琪虹和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上海闵行上银村镇银行共贷款 15,000,000.00 元，该借款系由侯海良、冯琪虹和深圳市正信同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1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23,737,807.57
7-12 个月	
1 年以内小计	23,737,807.5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3,737,807.5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9,800.00	0.38	1,009,800.00	100.00	
其中：										

单 项 金 额 不 重 大 但 单 独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的 应 收 账 款						1,009,800. 00	0.3 8	1,009,80 0.00	100. 00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23,737,80 7.57	100. 00			23,737,80 7.57	266,610,31 8.28	99. 62	6,039,54 6.88	2.27	260,570,77 1.4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37,807.57	100.00			23,737,807.57	266,610,318.28	99.62	6,039,546.88	2.27	260,570,771.40
合计	23,737,807.57	/	/	/	23,737,807.57	267,620,118.28	/	7,049,346.88	/	260,570,771.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23,737,807.57		
合计	23,737,807.5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9,800.00				1,009,8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39,546.88	3,649,935.97			9,689,482.85	
合计	7,049,346.88	3,649,935.97			10,699,282.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3,553,720.00	14.97	
第二名	2,939,999.87	12.39	
第三名	2,613,123.75	11.01	
第四名	2,305,116.67	9.71	
第五名	1,851,312.50	7.80	
合计	13,263,272.79	55.8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670,800.43	2,817,398.33
合计	105,670,800.43	2,817,398.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5,670,800.43
1 年以内小计	105,670,800.4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5,670,800.4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105,300,854.77	
出口退税款	369,945.66	
保证金及押金		632,913.45
其他		2,332,769.00
合计	105,670,800.43	2,965,682.4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48,284.12		148,284.12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48,284.12		148,284.12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48,284.12		148,284.12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645.67				31,645.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638.45				116,638.45	
合计	148,284.12				148,284.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05,300,854.77	1年以内	99.65	-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款	369,945.66	1年以内	0.35	-
合计	/	105,670,800.43	/	1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6,533,670.32		386,533,670.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86,533,670.32		386,533,670.3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至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368,824,606.28		368,824,606.28		
上海复自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7,709,064.04		17,709,064.04		
合计		386,533,670.32		386,533,670.3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2,975,321.20	264,528,009.87	461,550,400.93	408,403,291.34
其他业务	9,367,348.40	9,504,488.04	315,185.16	245,757.13
合计	282,342,669.60	274,032,497.91	461,865,586.09	408,649,048.4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85,185.4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0,858.4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643,438.2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1,437.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877,673.7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7	-0.65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5	-0.70	-0.70
-----------------------------	--------	-------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立信中联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施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